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公告编号:临2025-078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2022年的进
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实质进展。

一、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 (含全资下属公司天津银润投资有限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对外出售昆明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下称“昆明城海”)、西安东智房地产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下称“西安东智”)、海南天华联投资有限公司75%的股权(下称“海南天联”)、海南天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75%的股权(下称“海南天利发展”)、昆明云城尊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4%的股权(下称“云城尊龙”)、台州银泰商业有限公司70%的股权(下称“台州商业”)、杭州西溪丽盛置地有限公司50%的股权(下称“杭州西溪”)、杭州萧山丽盛置业有限公司67%的股权(下称“杭州萧山”)、云南东方柏半投资有限公司51%的股权(下称“东方柏半”)、陕西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秦源实业有限公司51%的股权(下称“西安秦汉城”)、山西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51%的股权(下称“西安海荣实业”)、西安海荣青东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1%的股权(下称“西安海荣青东”)、云尚发展(淄博)有限公司51%的股权(下称“云尚发展”)、宁波奉化银泰置业有限公司70%的股权(下称“宁波奉化”)。前述转让股权后称“标的资产或标的公司”，前述资产出售下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经云南产权交易所组织交易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云南润丰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东方柏半51%股权的受让方，确定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旅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旅投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云南润丰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润丰公司”)为昆明城海100%的股权及其他13家标的公司的股权转让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2022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1号)。
 2022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22年6月18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相关公告。
 2022年7月1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667号)(下称“《问询函》”)。次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方案的回复公告》(上证公函[2022]0670号)。《问询函》指出，公司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有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同时对《问询函》所提的问题逐项落实，2022年7月16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8号)。

2022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22年7月19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报告书(草案)》及相关公告。
 2022年10月20日，公司收到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1290号)(下称“《问询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与核查，2022年11月5日和2022年11月22日，公司分批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方案的问询函》的回复函及部分回复公告。《问询函》指出，公司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以及《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于2020年11月27日和2020年12月15日分别予以了披露。

公司分批于2020年11月25日和2020年12月1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21年3月23日和2021年4月20日分别进行了披露。

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回昆明城海等11家标的公司的全股股权转让款和债权款，合计约44.46亿元，收回东方柏半股权转让款2.5亿元，其余股权转让款尚未完成交割；其中，昆明城海、杭州西溪、西安东智、云城尊龙、云尚发展、杭州萧山、东方柏半、陕西西咸新城区、西安海荣实业、西安海荣东村、海南天利华共10家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前述标的公司其他股东等原因至今仍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鉴于此，公司在此前，公司已将持有的台州商业、杭州西溪的股权管理权转移给了资产受让方，公司不再是前述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其他提示
 本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转让下属公司股权，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合规、合法。公司已按《产权交易合同》的约定，将宁波银泰、北京房开等家公司的股权转让给了资产受让方，前述2家标的公司的运营管理权也全部转移到了资产受让方，但因前述标的公司其他股东等原因至今仍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截至目前，公司已将持有的宁波银泰、北京房开的股权管理权转移给了资产受让方，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后续实施工作。

三、其他提示
 本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转让下属公司股权，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合规、合法。公司已按《产权交易合同》的约定，将台州商业、杭州西溪的股权管理权转移给了资产受让方，前述2家标的公司的运营管理权也全部转移到了资产受让方，但因前述标的公司其他股东等原因至今仍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鉴于此，公司在此前，公司已将持有的台州商业、杭州西溪的股权管理权转移给了资产受让方，公司不再是前述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次重组的详细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将按相关法律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公告编号:临2025-079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实质进展。

一、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 (含全资下属公司天津银润投资有限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对外出售昆明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下称“昆明城海”)、西安东智房地产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下称“西安东智”)、海南天华联投资有限公司75%的股权(下称“海南天联”)、海南天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75%的股权(下称“海南天利发展”)、昆明云城尊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4%的股权(下称“云城尊龙”)、台州银泰商业有限公司70%的股权(下称“台州商业”)、杭州西溪丽盛置地有限公司50%的股权(下称“杭州西溪”)、杭州萧山丽盛置业有限公司67%的股权(下称“杭州萧山”)、云南东方柏半投资有限公司51%的股权(下称“东方柏半”)、陕西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秦源实业有限公司51%的股权(下称“西安秦汉城”)、山西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51%的股权(下称“西安海荣实业”)、西安海荣青东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1%的股权(下称“西安海荣青东”)、云尚发展(淄博)有限公司51%的股权(下称“云尚发展”)、宁波奉化银泰置业有限公司70%的股权(下称“宁波奉化”)。前述转让股权后称“标的资产或标的公司”，前述资产出售下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经云南产权交易所组织交易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云南润丰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东方柏半51%股权的受让方，确定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旅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旅投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云南润丰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润丰公司”)为昆明城海100%的股权及其他13家标的公司的股权转让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2022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1号)。

2022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22年6月18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相关公告。

2022年7月1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667号)(下称“《问询函》”)。次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方案的回复公告》(上证公函[2022]0670号)。《问询函》指出，公司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有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同时对《问询函》所提的问题逐项落实，2022年7月16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8号)。

2022年7月18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1290号)(下称“《问询函》”)。次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方案的回复公告》(上证公函[2022]1293号)。《问询函》指出，公司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以及《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于2020年11月27日和2020年12月15日分别予以了披露。

公司分批于2020年11月25日和2020年12月1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21年3月23日和2021年4月20日分别进行了披露。

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回昆明城海等11家标的公司的全股股权转让款和债权款，合计约44.46亿元，收回东方柏半股权转让款2.5亿元，其余股权转让款尚未完成交割；其中，昆明城海、杭州西溪、西安东智、云城尊龙、云尚发展、杭州萧山、东方柏半、陕西西咸新城区、西安海荣实业、西安海荣东村、海南天利发展、杭州西溪、宁波奉化等9家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前述标的公司其他股东等原因至今仍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鉴于此，公司在此前，公司已将持有的宁波银泰、北京房开等家公司的股权转让给了资产受让方，公司不再是前述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

2022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22年10月31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报告书(草案)》及相关公告。

2022年10月20日，公司收到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1290号)(下称“《问询函》”)。次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方案的回复公告》(上证公函[2022]1293号)。《问询函》指出，公司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以及《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于2020年11月27日和2020年12月15日分别予以了披露。

公司分批于2020年11月25日和2020年12月1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21年3月23日和2021年4月20日分别进行了披露。

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回昆明城海等11家标的公司的全股股权转让款和债权款，合计约44.46亿元，收回东方柏半股权转让款2.5亿元，其余股权转让款尚未完成交割；其中，昆明城海、杭州西溪、西安东智、云城尊龙、云尚发展、杭州萧山、东方柏半、陕西西咸新城区、西安海荣实业、西安海荣东村、海南天利发展、杭州西溪、宁波奉化等9家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前述标的公司其他股东等原因至今仍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鉴于此，公司在此前，公司已将持有的宁波银泰、北京房开等家公司的股权转让给了资产受让方，公司不再是前述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次重组的详细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

公司将按相关法律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

公司将按相关法律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